

清・乾隆五十九年刊本影印

水經注釋

(六)

清・趙一清撰

華文書局股份有限公司印行

水經注箋刊誤卷七

渭水

水出南鳥鼠山渭水出谷

卷十七第一葉

出南二字當倒互

他說曰

卷十七第一葉

他說當作地說

右得封浹水

卷十七第一葉

浹當作溪

二源合注成一川

卷十七第一葉

成上落共字

荀字 卷十七第二葉

後漢書溫序傳是荀字朱氏誤引作荀字

跡長三尺一寸 卷十七第二葉

一寸魏書作二寸

俱左則過水右注之 卷十七第二葉

全氏云俱當作其右當作合

漢靈帝五年 卷十七第二葉

續志漢陽郡下劉昭補注引秦州記曰中平五年分置

南安郡此落二字

赤亭水出東山赤谷 卷十七第二葉

出下落郡之二字通鑑注引此文校增

二源合舍

卷十七第二葉

箋曰舍宋本作注按舍字不誤未可因上有二源合注之文而託爲宋本以妄改之也

永元元年帝封耿秉爲侯國也

卷十七第二葉

帝上落和字

出西南山下

卷十七第三葉

出上落水字

渭水又東與落門西山

卷十七第三葉

與當作逕胡渭校改

水經主箋同誤

卷七

一一東潛趙氏定本

東門得土門谷水 卷十七第三葉

上門字當作北

左則有溫谷 卷十七第三葉

箋曰左宋本作右按有字衍文溫谷下落水字

又東出黑水 卷十七第三葉

黑水下落峽字

渭水至黑水峽 卷十七第三葉

至當作自孫潛校

其水道平襄縣南山溫溪 卷十七第三葉

當作其水導源

東北流逕平襄縣南城

卷十七第四葉

當作故城南孫潛校改

王莽之謂平襄縣矣

卷十七第四葉

箋曰之當作所按之下落所字非之字當作所也漢志

莽曰平相襄字誤縣字衍文

野雞自鳴

卷十七第四葉

自黃省曾本作皆

信而有徵

卷十七第四葉

徵下落矣字名勝志校增

後馬超之圍冀也

卷十七第四葉

後下落漢字孫潛校補

卿欲令長者出不利之言乎

卷十七第四葉

利當作義魏書校

次東濁谷水

卷十七第四葉

次東黃土川水

卷十七第五

葉

兩次東下俱落有字

而北流于渭

卷十七第五葉

流下落注字孫潛校增

自西東會

卷十七第五葉

東當作來

漢陽長吏

卷十七第五葉

吏當作史

源導西北當亭川

卷十七第五葉

當作水導源孫潛校正

漢氏以爲天水縣王莽之阿陽郡治也

卷十七第五葉

漢志天水郡武帝元鼎三年置莽曰填戎明帝改曰漢

陽續志漢陽郡永平十七年更名蓋未嘗以天水名縣

也天水下落郡字漢以爲天水郡

句縣

王莽之阿陽

郡治也阿陽郡蓋王莽之支郡氏字衍

左則閣水入焉

卷十七第六葉

閣當作閤寰宇記所謂閤川水也落川字

其水又西歷略陽川

卷十七第六葉

歷黃省曾本作入

渥渠水

卷十七第六葉

渥當作渥下云渥峽是也

自安民縣之楊城永始二年成帝罷安定呼他苑以爲安民縣起官寺市里從審傾回中

卷十七第六葉

箋曰里下脫來歛二字審傾當作番須按朱氏改審傾爲番須是也其云市里下脫來歛二字非也永始二年以下至市里二十二字是釋安民縣乃注中注後人轉

寫作大字致文義多不可通若依原本則云自安民縣之楊城從番須回中文從字順今欲于番須上再加來歛二字不且與上文有隔碍耶

將軍金梁城等

卷十七第六葉

後漢書來歛傳作守將金梁城字衍文

光武親將

卷十七第七葉

親將下落救之二字全氏校增

興渭谷水合

卷十七第七葉

渭當作蒲

川水水又西南

卷十七第七葉

水字重文宜衍

石巖水注之

卷十七第七葉

巖孫潛校改宕

得金黑水

卷十七第七葉

得上落又字

東出更胡谷

卷十七第七葉

更字衍文

又東得六合水

卷十七第七葉

六合當作六谷谷名也魏書地形志正始初改置南秦州治駱谷城方輿紀要鞏昌府成縣有洛谷川古字音

同通用

又東南流于渭是也

卷十七第八葉

流下落八字

渭水東歷縣北封山流之陰逕固嶺北東

卷十七第八葉

箋曰孫云封山當作邽山宋本無流字固嶺北東下云
一本無北東字按魏書地形志秦州天水郡上封縣云
犯太祖諱改蓋本漢隴西郡之上邽縣後魏避其主珪
嫌名改上邽曰上封道元從新制書之卷中邽字皆後
人所改改之不盡尙畱此遺跡耳流字當移在之陰下
北東二字當互易均非羨文

北歷泉溪

卷十七第八葉

北下落出字

渭水又東南出橋西亭西

卷十七第八葉

上西字衍文

百澗聲流

卷十七第八葉

箋曰當作羣流按聲流言泉流有聲也

右則曾席水

卷十七第八葉

水下落入焉二字孫潛校增

藉水又次東北

卷十七第八葉

次字衍文

次東有大魯溪水

卷十七第八葉

溪當作谷下有小魯谷水

咸自北山注離注藉水

卷十七第八葉

箋曰宋本作咸自北山注藉水無離注二字按非也注離乃流注字之誤孫潛校改下注字重文宜衍

藉水又帶五水

卷十七第八葉

又當作右

藉水又東得其陽谷水

卷十七第九葉

其字衍文

又得宕水谷水

卷十七第九葉

又下落東字上水字衍文孫潛校正

出西南馬門溪

卷十七第九葉

出上落水字

衆川瀉浪

卷十七第九葉

箋曰謝云一本作衆川瀉注按瀉浪字不誤

涉谷水出南北涉溪

卷十七第十葉

北當作山

西南出龍谷

卷十七第十葉

箋曰谷古本作口按龍當作隴

西南流磨細野峽

卷十七第十葉

磨當作歷

又逕清水城南

卷十七第十葉

清水下落縣故二字

川有育故亭

卷十七第十葉

育故亭誤當作故秦亭史記秦本紀孝王曰朕其分土
爲附庸邑之秦徐廣曰今天水隴西縣秦亭也

左長谷水

卷十七第十葉

左下落則字

羌水南入清水

卷十七第十葉

羌水下落又字

其道源西北諸溪

卷十七第十葉

當作其水導源西北縣諸溪今校正

北出思溪

卷十七第十葉

思溪上落長字

又東南歷縣諸故道北

卷十七第十葉

漢書地理志天水郡有縣諸道縣有蠻夷謂之道此文誤也當作縣諸道故城北

入西北

卷十七第十一葉

入當作又

其水北流注涇涇谷水又西北白城谷溪

卷十七第十一